

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5 日

聯絡人：簡巧縈

聯絡電話：05-2717197

通 知

主旨：因應國內COVID-19疫情變化，轉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宣導措施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0年5月3日公告，「COVID-19疫情警戒標準及因應事項」如附件，並表示目前台灣的疫情，處於接近出現境外移入導致零星社區感染病例的情況，但現階段諾富特飯店案中，只有確診者家庭親密接觸者的傳染，沒有進入第2波的社區擴散感染，因此，對於防疫措施，仍維持相關的防疫集會指引要求，暫無升級必要。據前，爰請本校同仁配合遵守落實防疫相關措施(如:勤洗手、戴口罩等)。
- 二、相關訊息請見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專頁」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或逕至人事室網頁/熱門服務/員工健康關懷專區(<https://reurl.cc/d5MLMg>)查閱參考。

此致

本校全體教職員工



人事室

敬啟

疫情警戒標準及因應事項

出現境外移入導致之零星社區感染病例

出現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

單週出現 3 件以上社區群聚事件，或 1 天確診 10 名以上感染源不明之本土病例

本土病例數快速增加 (14天內平均每日確診100例以上)，且一半以上找不到傳染鏈

搭乘大眾運輸、出入人多擁擠的公共場所時全程佩戴口罩

建議取消或延後非必要、非特定對象、活動形式有密切接觸之集會活動

各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執行實聯制、社交距離、體溫測量、消毒等防疫措施

未配合口罩規定者可予以開罰

停辦室外500人以上，室內100人以上之集會活動

集會活動需落實確保民眾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/使用隔板，並落實實聯制、體溫量測、消毒、人流管制、總量管制、動線規劃等措施，否則應暫緩辦理

營業場所啟動人流管制作業；無法落實各項防疫措施者應暫停營業

必要時，強制關閉休閒娛樂相關之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

外出時全程佩戴口罩

停止室內5人以上，室外10人以上之聚會

僅保留維生、秩序維持、必要性服務、醫療及公務所需之外，其餘營業及公共場域關閉

營業及公共場域落實戴口罩+社交距離

發生群聚之社區，如需執行快速圍堵，民眾須配合病毒篩檢，且不得任意離開圍堵區，並停止所有聚會活動及停課

非必要不得外出(採購食物、醫療、必要之工作需求除外)，外出須全程佩戴口罩+社交距離

家戶內亦保持社交距離或佩戴口罩

停止所有聚會活動

除維生、秩序維持、必要性醫療及公務之外，全面停班及停課

針對發生嚴重疫情的鄉政市區或是縣市層級，實施區域封鎖，設立明確的封鎖線，管制人員出入，民眾留在家中不外出

指揮中心視疫情狀況適時參酌採行



首頁

新聞稿

自5月4日起，14天內曾有印度旅遊史之旅客，只限本國籍與持我國居留證之非本國籍人士入境，並應配合集中檢疫及採檢



發佈日期：2021-05-03

鑒於印度COVID-19疫情持續升溫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3)日宣布，今(2021)年5月4日零時起(抵臺時間)，過去14天內曾有印度旅遊史(含在當地轉機)之本國籍與持有我國居留證之旅客，入境後一律入住集中檢疫所且配合採檢，並於檢疫期滿前再次配合採檢，並於檢驗陰性後，返家接續完成7天自主健康管理；過去14天內曾有該國旅遊史(含在當地轉機)，且未持有效居留證之非本國籍旅客則暫緩入境。

指揮中心統計，今年4月迄今，自印度入境我國之確診者計有7名個案，其中1名為本國籍(案1117)，6名為印度籍(案1072、1073、1077、1088、1095及1126)。目前印度COVID-19確診數已超過1,900萬例，近一週新增確診數為全球第一，今年5月1日單日確診數達40萬例，顯見該國疫情極為嚴峻。

指揮中心表示，自印度入境旅客不需支付集中檢疫場所費用，請旅客誠實申報14天內健康狀況及旅遊史，以確保自身健康，共同維護國內防疫安全。